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交所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于2020年6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0]0608号)(以下简称“工作函”)。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要求公司就合行定情况,公司经营情况等,从经营业务、财务情况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相关信息,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各方对工作函中提及的内容逐项进行认真细致的核查、分析及回复。现将《工作函》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主营业务

1.年报披露,公司主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包括智能变送器等各类单项产品以及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此外还从事部分进出口业务,复合材料业务和电子器件业务。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22.55%,其中关联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15.29%。请公司补充披露:(1)区分单项产品和系统集成业务,说明公司主营产品(服务)内容、生产经营模式、收入、毛利率等情况;(2)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竞争格局、上下游情况等说明公司在主营部分行业所处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3)按露前五大供应商的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结算方式,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及具体关联关系,并说明前五大供应商中关联采购额占比较高的原因,相关交易作价是否公允;(4)说明进出口业务、复合材料业务及电子器件业务的具体业务内容,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及其商业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区分单项产品和系统集成业务,说明公司主营产品(服务)内容、生产经营模式、收入、毛利率等情况

①公司主营产品(服务)内容、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包括智能执行机构、智能变送器、智能调节阀、智能流量仪表、温度仪表、物位仪表、控制设备及装置、分析仪器等各大类单项产品以及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其服务内容详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服务内容	主要应用领域
1	智能执行机构	接收控制系统的指令,完成对各种直通或旋转类阀门及风门挡板的控制	石油化工、电力、冶金、轻工建材、新能源等
2	智能调节阀	接收控制系统的指令,实现对管道中介质流量的控制及信号反馈	石油化工、冶金、医药、食品等
3	智能变送器	对被测介质的压力、差压进行检测和信号传输	石油化工、电力、冶金、核电、轻工建材、医药、食品等
4	智能流量仪表	对被测介质的流量进行检测及信号传输	石油化工、冶金、市政公用及环保、电力、核电等
5	温度仪表	对被测介质的温度进行检测及信号传输	石油化工、电力、冶金、核电、军工等
6	分析仪器	对被测介质的化学特性、组成成份及含量进行在线或离线检测及分析	环保、石油化工、电力、冶金、轻工建材等
7	控制设备及装置	通过控制元件与控制室仪表的集成,完成对温度、压力、流量、物位等的检测和控制	石油化工、冶金、电力、市政公用及环保、轻工建材、新能源等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依托综合型工业自动化仪表及控制装置制造商的优势,针对下游领域客户在新建项目及技术改造等方面的需求,提供基于设计优化,设备选型以及发装调试、维护等技术服务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项目涉及石油化工、电力、冶金、市政公用及环保、轻工建材、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等行业

A.单项产品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以订单为依据,结合现有库存制订采购计划,针对物资采购规格品种繁多、批量小等特点,对主要生产物资采购设立了集中统一的采购中心,主要分子公司已实施生产系统ERP,其采购数据根据销售订单和库存量计划。

生产模式: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产品生产具有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特点,形成了非核心部件外购(少量外协)与核心部件自行生产的生产模式。

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模式,构建了区域销售和产品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公司营销中心负责整体的营销管理及服务工作。

B.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经营模式

公司依托综合型工业自动化仪表及控制装置制造商的优势,针对下游领域客户需求,在新建项目及技术改造等方面提供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在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产品组合中,除需要公司自产单项产品外,还需外购部分其他产品和设置。

②公司单项产品和系统集成业务收入、毛利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工业自动化仪表及装置收入	348,900.59	33.06%
其中:单项产品收入	202,393.09	35.37%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146,507.50	29.88%

单项产品和传统系统集成业务以合同金额(不含税)确认收入。

(2)公司在主营部分行业所处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公司产品覆盖服务于流程工业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下游领域主要为石油化工、冶金、电力、轻工建材等国民经济支柱行业,随着两化融合深入推进、智能制造和产业智慧升级的持续发展,市政公用及环保、清洁能源、医药、食品等行业领域的应用需求也在不断拓展。我国是工业自动化仪表及控制装置的主要市场,全球领先的过程自动化仪表企业如艾默生、西门子、ABB、横河、霍尼韦尔等均已深耕中国市场多年,在品牌、技术、产品等方面较国内企业具有综合优势。国内本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成长起如川仪股份这样一批骨干企业,如国节能源自动控制系统装备、执行机构领域的浙江中控等。公司同行业企业从产品结构上大致可以分为综合型、专项型两类,专项型主要经营1,2个门类产品,综合型则拥有多个门类的多品种产品线。行业内各大跨国公司多为综合型企业,国内综合型企业较少。公司是国内工业自动化仪表领先企业,也是为数不多的综合型企业,在国内中高端产品市场,公司主要面临与各大跨国公司的竞争以及部分产品领域与国内企业的竞争。

(3)按露前五大供应商的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结算方式,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及具体关联关系,并说明前五大供应商中关联采购额占比较高的原因,相关交易作价是否公允

①2019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结算方式	是否关联交易	备注
1	重庆梁河川仪有限公司	主要采购EJA变送器	33,360.54	11.64%	一般结算方式为自开发票之日起5个月内付款	是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	赛研全属(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采购盘、少量把柄等	16,279.91	5.68%	货到付款	否	
3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主要采购变送器、垫管、托盘、壳体、接头、管至等精密零部件	5,289.77	1.85%	一般结算方式为自开发票之日起5个月内付款	是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4	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主要采购不间断电源系统及装置	5,150.38	1.80%	一般结算方式为自开发票之日起5个月内付款	是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5	A公司	主要采购零部件	4,541.50	1.58%	发货开具发票后三个月内付款	否	
合计			64,622.10	22.55%			
其中:关联方采购总额			43,800.69	15.29%			

②前五大供应商中关联采购额占比较高的原因,相关作价公允性

公司在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产品组合中,除需要自产单项产品外,还需外购部分其他产品和装置。公司向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和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采购是根据客户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合同中客户对相关产品的需求确定,向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采购部分毛坯及零部件是为满足公司产品生产需求及提高生产效率。公司与上述三家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所需,存在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保证交易的高效有序进行。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遵循公平、公正、有偿等市场交易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4)说明进出口业务、复合材料业务及电子器件业务的具体业务内容,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及其商业合理性

①进出口业务

进出口业务主要是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相关业务,包括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自营等,根据合同实质,进出口代理主要是接受客户委托,为其代理产品、技术设备等的进口或出口,负责外贸合同签订、减免税手续办理(如有)、报关、商检、国际物流运输联络等工作,收取相关代理费,按照代理费、合同进料金额确认收入;进出口自营主要是发掘国内外市场需求,通过进口或出口自拓客户销售相关产品、负责选型配置、设备采购、质量保证等工作,通常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进出口业务除为川仪股份及市属企业提供服务外,也积极拓展外部市场,主要涉及仪器仪表、医疗、环保、食品药品安全检测等行业领域,如代理/自营西门子、安捷伦、是德科技、岛津、DKK等国际大公司产品。

该业务2019年度涉及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重庆四联转种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蓝宝石球罩	402.31
	提供劳务	进出口代理业务	5.55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PLC模块及进出口代理业务	3.50
加拿大四联蓝宝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监测系统用零部件	430.79
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测量元件	1.60
	提供劳务	进出口代理业务	0.15
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PLC模块	3.24

上述关联交易是依据生产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具有商业合理性。

②复合材料业务

复合材料业务主要是川仪股份金属功能材料分公司相关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金属复合材料、精密合金材料、贵金属材料等,产品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客户订单采购黄金、白银、铂、钯、铜、镍等金属原料,经过不同的加工工艺制作成金属功能材料产品进行销售,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金属复合材料主要应用于微电机、保护器、开关、熔断器、继电器及封装行业等;精密合金材料主要应用于电阻、电热、电真空及测温行业等;贵金属材料主要应用于测温及开关、保护器行业等。

该业务2019年度涉及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无氧铜带	0.81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电镀、镀锌、镀银、镀镀铬、刀具调节挡块	1.15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CuAg5丝	4.01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磁刚元件,热处理3#°	0.18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资产	承租房屋及建筑物	179.76

上述关联交易是依据生产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具有商业合理性。

③电子器件业务

电子器件业务主要包括川仪股份纵横科技分公司和重庆川仪速达机电有限公司相关业务,主要产品有蓝/红宝石、石英等人工晶体精密元器件,陶瓷、碳化硅等硬脆材料精密元件,仪表部件等,主要应用于医疗器械、科学仪器、精密测量仪表、高压水射流、航空仪表、船用仪表、自动化仪表等领域。产品以客户定制为主,规格多、批量小、专业性强,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生产。

该业务2019年度涉及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蓝宝石边角片	9.13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金属表面加工	18.99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嵌套、电机机壳	135.77
	销售商品	金属材料(不锈元钢等)	0.18
	采购商品	压力变送器	51.81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变送器零件	1,140.67

上述关联交易是依据生产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具有商业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查询相关主体的工商档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识别公司的关联方;

(2)查看公司财务账簿,识别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查看相应的记账凭证和结算单、发票、银行水单等原始单据,查看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交易协议及重要条款,分析关联交易的商业合理性、准确性;

(3)了解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的背景、内容、合同签订和履行情况,往来结算情况,交易特续情况等,核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商业合理性;

(4)检查前五大供应商中关联采购合同,了解采购定价政策,获取关联方横河川仪等提供的其对关联第三方销售合同,将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与关联第三方同类交易价格进行对比,分析其合理性;

(5)向管理层了解进出口业务、复合材料业务及电子器件业务的具体业务内容,识别其中的关联交易,分析其商业合理性;

(6)查看关联交易相关的合同审批资料、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资料,核查关联交易的内部审核或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真实、合理、公允,关联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不存在显示公允的情况。

2.年报披露,各报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69亿元,同比增长11.58%,实现归母净利润4.34亿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4.15亿元,同比增长16.65%,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6.24亿元,同比增长140.74%。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业务板块按露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名称、销售内容、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等,并说明是否构成关联交易;(2)结合公司近三年主要客户情况及其行业分布等,说明业务开展是否存在单一或少数行业依赖,并说明主营收入的核心驱动因素以及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3)结合相关信用政策、付款安排、票据贴现等情况,说明报告期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与收入、净利润的匹配性及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分业务板块按露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名称、销售内容、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等,并说明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①工业自动化仪表及装置业务

单位:万元

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内容、销售金额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主要销售执行机构、调节阀、变送器、流量仪表、温度仪表、承接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等	26,148.28	7.49	5,218.08
2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主要销售调节阀等	15,071.59	4.32	4,512.34
3	A公司	否	主要销售变送器/部件	13,613.06	3.90	3,672.61
4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主要销售调节阀、分析仪器、执行机构等	8,567.55	2.46	382.49
5	B公司	否	主要销售设备、保护机柜、马赛克仪表、记录仪、流量仪表、变送器、压力表、通风系统、温度仪表、PLC控制系统、阀门、主控室盘台等	6,287.09	1.80	1,215.23
合计				69,687.57	19.97	15,000.75

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5,218.08	4,795.32	188.56	70.85	11.68	136.30	15.37
2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12.34	4,512.34	–	–	–	–	–
3	A公司	3,672.61	3,672.61	–	–	–	–	–
4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2.49	382.49	–	–	–	–	–
5	B公司	1,215.23	1,212.53	–	–	–	–	2.70
合计		15,000.75	14,575.29	188.56	70.85	11.68	136.30	18.07

②进出口业务

单位:万元

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内容、销售金额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1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否	plc模块等	1,676.57	32.90	326.87
2	ROKETSAN ROKET SANAYII VE TIC.A.S.	否	光学窗口等	372.75	7.31	–
3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否	HACH 测 试仪等	307.28	6.03	–
4	ASELSAN ELEKTRONIK SANAYI VE TICARET A.S.	否	光学窗口等	247.14	4.85	–
5	J&RELECTRONICS(H.K.)CO.,LTD.	否	分析仪等	210.38	4.13	–
合计				2,814.13	55.22	326.87

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326.87	237.66	89.21	–	–	–	–
2	ROKETSAN ROKET SANAYII VE TIC.A.S.	–	–	–	–	–	–	–
3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	–	–	–	–	–	–
4	ASELSAN ELEKTRONIK SANAYI VE TICARET A.S.	–	–	–	–	–	–	–
5	J&RELECTRONICS(H.K.)CO.,LTD.	–	–	–	–	–	–	–
合计		326.87	237.66	89.21	–	–	–	–

③复合材料业务

单位:万元

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内容、销售金额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1	C公司	否	电刷及换向器材料等	3,522.62	11.19	–
2	D公司	否	银铜15等	2,893.23	9.19	–
3	E公司	否	银镍10复铜复铁等	1,237.54	3.93	0.32
4	F公司	否	银铜断面材料等	1,210.69	3.85	99.38
5	G公司	否	银铜15等	1,056.26	3.36	–
合计				9,920.34	31.53	99.70

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C公司	–	–	–	–	–	–	–
2	D公司	–	–	–	–	–	–	–
3	E公司	0.32	0.32	–	–	–	–	–
4	F公司	99.38	99.38	–	–	–	–	–
5	G公司	–	–	–	–	–	–	–
合计		99.70	99.70	–	–	–	–	–

④电子器件业务

单位:万元

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内容、销售金额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业务内容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1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是	房屋租金收入	922.36	48.98	8.44
2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房屋租金收入	230.74	12.25	–
3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是	房屋租金收入和运输服务收入	150.54	7.99	–
4	重庆江山饮食文化有限公司	否	房屋租金收入	148.68	7.89	43.37
5	重庆昆仑仪表有限公司	是	商标使用费	60.74	3.23	–
合计				1,513.06	80.34	51.81

前五大客户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8.44	8.44	–	–	–	–	–
2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3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4	重庆江山饮食文化有限公司	43.37	43.37	–	–	–	–	–
5	重庆昆仑仪表有限公司	–	–	–	–	–	–	–
合计		51.81	51.81	–	–	–	–	–

(2)结合公司近三年主要客户情况及其行业分布等,说明业务开展是否存在单一或少数行业依赖,并说明主营收入的核心驱动因素以及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

①公司2017年至2019年主要客户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2017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收入	占比(%)	所属行业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4,816.10	4.74	石油化工
2	A公司	12,002.65	3.84	工业自动化
3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6,821.62	2.18	冶金
4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89.84	2.14	电力
5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5,418.31	1.73	市政公用及环保
小计		45,748.51	14.63	

2018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收入	占比(%)	所属行业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8,073.64	5.08	石油化工
2	A公司	13,889.22	3.90	工业自动化
3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574.42	2.13	冶金
4	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321.60	2.06	市政公用及环保
5	B公司	7,236.76	2.03	核电
小计		54,095.64	15.21	

2019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2019年收入	占比(%)	所属行业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6,149.08	6.59	石油化工
2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71.59	3.80	石油化工
3	A公司	13,613.06	3.43	工业自动化
4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567.55	2.16	石油化工
5	B公司	6,289.56	1.58	核电
小计		69,690.84	17.56	

公司2017年至2019年前销售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分别为14.63%、15.21%、17.56%,公司对单一客户不构成依赖。

②2017年至2019年前五大客户分行业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	2017年度	占比(%)	2018年度	占比(%)	2019年度	占比(%)
石油化工	14,816.10	4.74	18,073.64	5.08	49,788.22	12.54
电力及核电	6,689.84	2.14	7,236.76	2.03	6,289.56	1.58
冶金	6,821.62	2.18	7,574.42	2.13	–	–
市政公用及环保	5,418.31	1.73	7,321.60	2.06	–	–
配套	12,002.65	3.84	13,889.22	3.90	13,613.06	3.43
小计	45,748.51	14.63	54,095.64	15.21	69,690.84	17.56

公司2017年至2019年前五大客户于报告期内新增的原因:公司主营业务为石油化工、电力、冶金、市政公用及环保、配套行业,前五大客户分行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均不大,行业集中度不高,公司业务不存在对少数或单一行业形成依赖。

③主营收入的核心驱动因素以及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

公司处于市场充分竞争的高技术行业,业务增长的核心驱动因素是市场、技术和人才。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下游应用行业的发展,一方面是公司持续推动技术进步、市场拓展,制造升级等工作的逐步显效,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69亿元,同比增长11.58%,主要增长的行业领域有石油化工、电力、冶金等,增幅较大的产品包括温度仪表、分析仪器、智能调节阀、智能变送器等。

(3)结合相关信用政策、付款安排、票据贴现等情况,说明报告期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与收入、净利润的匹配性及原因

①相关信用政策、付款安排、票据贴现等情况

公司对客户主要按信用等级评定分级并定子动态管理,不同信用等级的客户执行不同的结算方式,对信用等级好和较好的客户给予相应赊销额度,信用等级较差的客户采用现款现货结算。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合同主要是单机合同和系统集成及成套合同,除部分单项产品采用现款现货销售方式外,一般采用分阶段收款的结算方式。

合同分类	预收款	产品交付后收款	安装调试后收款	质保金
单机合同(含项目使用的单机合同)	0%-30%	60%-90%	–	0%-10%
成套合同(含项目使用的单机合同)	10%-30%	30%-60%	30%-40%	5%-10%

公司对供应商主要为改制货币税专用发票后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或银行承兑汇票。采购有色金属和稀贵金属材料(日制成品和半成品除外),一般为货到当月付款,现金结算,其中采购主要有铜材货款,NB7301(货到后三十日付款),信用证、电汇及托收付款(DP)等方式。

公司在2019年度共发生票据贴现1,238.34万元,主要是公司外在重庆市外的全资子公司因自身经营所需在当地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零星票据贴现业务,其中向中国工商银行贴现32182万元,向上海欧冶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贴现91452万元,其生产票据贴现利息2452万元。

②报告期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与收入、净利润的匹配性及原因

A.按间接法编制净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净利润	22,996.58	38,787.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94.50	3,619.19
加:固定资产折旧	4,859.61	4,089.59
加:无形资产摊销	217.12	285.87
加: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3.17	1,242.93
加: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79.54	-2,093.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29.32	-354
加:财务费用	3,934.49	4,914.83
加:投资损失	-7,679.08	-7,207.11
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5.92	-26.15
加: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65.91	
加:存货的减少	-3,488.41	-6,579.83
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9,708.32	-9,579.43
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666.08	-1,52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04.43	25,921.79

由上表可见,2019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受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公允价值变动、财务费用、投资损失、存货变动、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等的影响所致。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持有的重庆银行股份,重庆银行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有的重庆银行股份市值波动幅度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年末公允价值较年初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系公司年末公允价值较年初上升所致;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本报告期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B.按间接法编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编制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396,889.05	355,703.05
加:销项税额	52,743.79	55,842.81
加: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少额	32,908.78	-10,726.93
加:预收款项增加额	8,270.57	5,068.71
减: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80,663.65	73,097.49
加:其他	-4,079.88	-1,419.2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6,068.66	331,370.94

由上表可见,2019年度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净利润是相匹配的。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向管理层了解公司与新能电力等销售商、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差异主要是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所致;

(2)了解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净利润是相匹配的。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向管理层了解公司与新能电力等销售商、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差异主要是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所致;

(2)获取公司按间接法编制现金流量表的计算过程表,复核相关数据的来源及编制过程;

(3)结合实质性程序的凭证测试,抽查经营性现金流项目银行收款回单、银行付款回单、完税凭证、合同或协议等相关附件,判断公司对相关交易事项在经营性现金流项目中的列报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经营性现金流与收入、净利润是匹配的。

二、主要财务数据

3.近年来公司应收账款持续保持较大规模,2019年底公司应收账款为14.97亿元,约占净资产的61.8%。报告期末第一大应收对象余额占比较高,为24.31%;账龄2至3年的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约为1.92亿年的2倍,账龄结构发生较大变化。此外,公司对合肥聚日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凤阳宏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寿县新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共计4.31亿元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公开信息显示,上述三家公司控人均系自然人民英藏和马红华,成立时间均为2015年,注册资本均在50-100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与上述三家公司开展业务的具体内容、发生时间及当前进展、交易金额、相关收入确认情况,结算安排等,交易对方是否涉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是否具备从事相关业务资金实力,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相关交易经济实质以及商业合理性;

(2)说明对上述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原因,前期相关收入确认的合理性,结合账龄、回款风险及相关信用政策等说明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及相关依据;(3)列示应收账款前五大对象及金额、交易事项、账龄、减值准备,是否为关联交易等,说明近年来公司主要客户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4)说明报告期至3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与新能电力等销售商、提供劳务收到的具体内容,发生时间及当前进展、交易金额、相关收入确认情况,结算安排等,交易对方是否涉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是否具备从事相关业务资金实力,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相关交易经济实质以及商业合理性:说明前期相关收入确认的合规性、回收风险及相关回款措施

电力市场是公司的主要市场之一,公司具备较为丰富的参与国内电力工程的经验及并网服务能力,光伏发电是国家支持发展的新能源产业,发展较为迅猛,公司拟依托在电力控制技术方面积累的经验并拓光伏新能源市场,寻求机遇和竞争空间,并推进相关电气产品等在光伏新能源领域的应用。

公司于2017年11月分别与凤阳宏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寿县新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合肥聚日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家公司”)签订合同,为上述三家公司的光伏发电项目提供设备供货、安装等服务,合同金额分别为49、150.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原应于2018年4月30日前交付全部合同价款,实际执行时公司于2018年9月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安装、累计开票不含税142.42万元,由于上述项目设备供货中只量为公司自有产品,其余多数设备如光伏组件等为根据业主要求外购,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审慎判断对外购产品按售价与采购价差额进行收入确认,累计确认收入4,157.2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收到款项0,077.69万元,收取款金额43,072.31万元,其中:账龄1-2年2,400.37万元、2-3年40,671.94万元。

上述三个光伏电站项目分别为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签署合同时,三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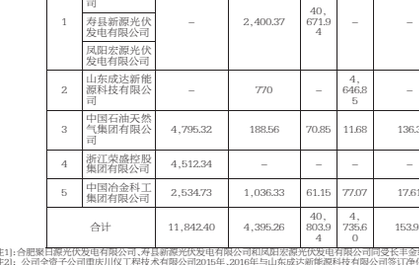

合肥市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以前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照明产品、太阳能光伏产品、电子产品、太阳能板、太阳能蓄电池、LED灯具、太阳能LED路灯、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设备、灯具的设计、咨询、技术转让、生产、销售及安装;(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光伏电站EPC总承包、光伏电站运维管理等。2019年5月,合肥市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合肥北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及合肥宏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长丰金融叶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三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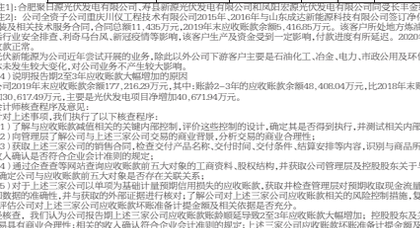

为促进光伏新能源发展,国家出台了光伏电站补贴政策,作为国家扶持政策的直接受益端,光伏电站具有较好的现金流预期,但是电站建设周期较长,投入大,部分电站业主设置项目公司后采取边筹资边投入的方式进行电站建设,如期纳入财务报表项目资金,即持建设完成后通过转让电站获取资金偿付项目资款,上述项目投建后,因光伏政策调整及国补进度推迟,业主资金筹转受到影响,三家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公司大部分货款,为保障公司未来应收账款回收,经协商,三家公司及其股东拟通过转让电站或其他途径筹集资金支付公司货款,在此之前,暂以光伏电站电费收入支付货款,为担保三家公司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三家公司股东均将其持有的三家公司股权全部质押给川仪股份,同时三家公司将对应的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发电后享有的“应收电费账款”质押给川仪股份,截至2018年9月,上述质押登记均已完成。

目前国家正积极推动光伏国补政策的持续落地,公司也积极与业主协商,努力促进光伏电站转让以实现回款,在光伏电站完成转让前,公司可以根据三个电站的电费收入实现稳定回款。

(2)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目前三个电站运行正常,发电情况良好,具有稳定的电费收入,在国补资金未到位的情况下,2019年公司通过应收电费账质押回收货款4,200万元。为了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审慎评估该项目应收账款风险,公司聘请了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述三家公司持有的光伏电站电费收费权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重康评报字(2019)320号,重康评报字(2019)321号,重康评报字(2019)322号),三个电站评估值为59,102.00万元(含国补),36,060.00万元(不含国补),由于国补资金暂未到位,公司经过审慎判断,决定根据评估报告,按应收账款净值与不含国补评估值36,060.00万元的差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525.08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7,012.31万元,计提比例16.28%。

综上所述,三个电站项目应收账款减值计提充分,单项计提减值后,电站电费收费权的市场价值36,060.00万元(不含国补)能够覆盖公司应收账款金额。

(3)应收账款前五大情况

单位: